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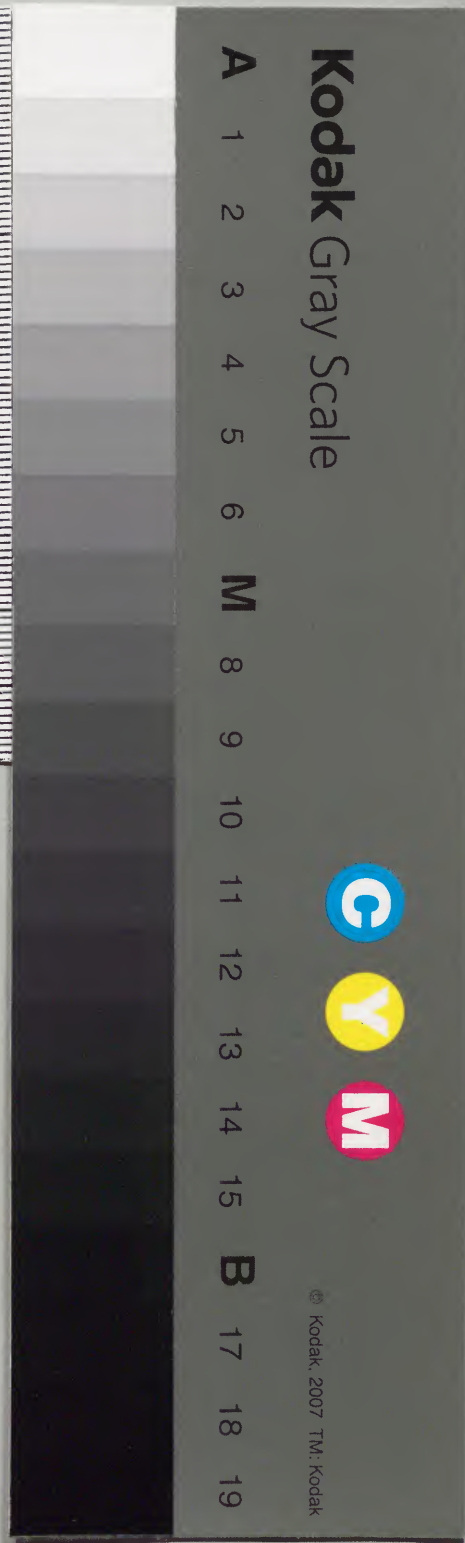
靈樞註證

八

漢書門	二九
類	五九
號	六一
函	八六
架	冊

內閣文庫	漢書
二九	冊
五九	號
六一	函
八六	架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11949
冊數	8 (6)
函號	300 174



黃帝內經靈樞註證發微卷之八

明太醫院正文會稽庠生玄臺子馬蔣仲化註證

金陵書坊舒文河冲甫父督梓

○陰陽二十五人第六十四內有陰陽二十五人之別故名篇

黃帝曰余聞陰陽之人何如伯高曰天地之間六合之內

不離于五人亦應之故五五二十五人之政而陰陽之人

不與去聲焉其態又不合于眾者五余已知之矣願聞二十

五人去聲之形血氣之所生別去聲而以候從外知內何如岐伯

曰悉乎哉問也此先師之秘也雖伯高猶不能明之也黃

帝避席遵循而却曰余聞之得其人弗教是謂重失得而

洩之。天將厭之。余願得而明之。金櫃藏之。

素門有金櫃真言論其匱不從

本義蓋同也。書經蔡註釋金滕亦以為金滕之匱。

不敢揚之。岐伯曰：先立五形。金

木水火土。別

去聲

其五色。異其五形之人。而二十五人具矣。

黃帝曰：願卒

如字盡也

聞之。岐伯曰：慎之慎之。臣請言之。

此帝述伯高之言。以問五行之人。而岐伯遂舉其端。以言之也。帝以天地之道。曰陰與陽。而人身應之。故嘗以人之為陰為陽者。問之于伯高。彼謂天地之間。太極分為陰陽。陰陽分為五行。故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所以天地人之理。舉不外乎五行。而人身與之相應。五行之中。各有其五。即如屬木者為主。而木分左之上下。右

之上下。則為五矣。五行各五。計有二十五人之式。而彼陰陽和平之人不與也。大凡五行。各有體態。眾人不能相合。但其形之所以異。血氣之所以生別。而欲由外知內。此伯高之所未及。而帝之所以復問也。伯言先立五形。有金木水火土之異。而別其五色。異其五等。則二十五等之人可知矣。

木形之人。比于上角。似于蒼帝。其為人蒼色。小頭長面。大肩背。直身。小手足。好有才。勞心。少力。多憂。勞于事。能

禮禮運聖人。耐以天下為一家。其耐讀為能。古蓋能耐通用。

春夏不能。秋冬感而病生。

足厥陰佗佗然。

太角之人。比于左足。少陽。少陽之上遺

遺然。左角之人。比于右足少陽。少陽之下隨隨然。一曰少角

鈇角之人。比于右足少陽。少陽之上推推然。一曰右角判

角之人。比于左足少陽。少陽之下枯枯然。鈇音大。猶杭之俗人語。大為備。

判義同半。

此言木形人有五。有全偏之分也。自木形之人。對下四者。則曰全。若較本經

通天篇所謂陰陽和平之人。則是陰陽合德之聖人。此又非其所較也。觀火形之不壽暴死。水形之欺給戮死。可知其為偏矣。

下四形倣此。木形之人。木氣之全者也。下文四股。則

偏矣。木主東方。其音角。其色蒼。故木形之人。當比之上

角。似于上天之蒼帝。色蒼者。木之色蒼也。頭小者。木之

巔小也。面長者。木之體長也。肩背大者。木之枝葉繁生。

其近肩之所濶大也。身直者。木之體直也。小手足者。木

之枝細。而根之分生者。小也。此自其體而言耳。好有才

者。木隨用而可以成材也。力少者。木必易摧也。言多憂

而外勞於事者。木不能靜也。耐春夏者。木以春夏適當

盛也。不耐秋冬者。木以秋冬而彫落也。此自其時而言

耳。故秋冬有感于邪。則病易生。肝經屬足厥陰。為根榦。

故足厥陰經之分肉形體。佗佗然。有安重之義。按詩經

借老篇云。委委佗佗。朱註云。雍容自得之貌。此以臙言。主也。全也。下以臙言

用也。偏也。蓋足少陽膽經。與足厥陰肝經為表裏。此以

上文言音之全。故曰上角。下言太角。少角。鈇角。判角。乃

天寶堂

陰陽之生爲太少四象也。足少陽者膽經之分肉腑脉也。後有足少陽之上氣血盛則通髯美長。血多氣少則通髯美短。血少氣多則少鬚。血氣皆少則無鬚。髮也。此足少陽之上者。正指膽經之脉。凡經脉穴道之行於上體者是也。其曰左足少陽之上者。蓋太角爲左之上耳。下文以判角爲左足少陽之下。則又以左之上下而分之也。比者擬議之謂。蓋以人而擬角。故謂之曰比。曰遺遺然者。如有所遺失然。行之不驟而馴也。之少角之人者。以右比左。故謂之少。後言足少陽之下。血氣壯盛。脛毛美長。外踝肥。血多氣少。則脛毛美短。外踝皮厚而強。血少氣多。則脛毛少。外踝皮薄而軟。血氣皆少。則無毛。外踝瘦無肉等語。則此足少陽之下者。正指膽經之內。凡經脉穴道之行于下體者是也。夫在上則曰鬚。髮在下則曰脛。脛毛。此上下之所由辯也。隨隨然者。言相隨以行。而亦有安重之義也。鈇角者。卽少角之右生者也。一本謂之右角者是也。推推然者。比之隨隨然者。似有向前之義耳。判角者。太角之下也。左足少陽之下。卽膽之經脉穴道。行于下體者是也。括括然者。其體有度也。

火形之人。比于上徵。

音

似于赤帝。其爲人赤色廣肥。

音引去聲

脫面小頭好肩背髀腹小手足行安地疾心行搖肩背肉
滿有氣輕財少信多慮見事明好顏急心不壽暴死能春
夏不能秋冬感而病生手少陰核核然質徵之人
比于左手太陽太陽之上肌肌然一日少徵之人比于
右手太陽太陽之下惛惛然音滔詩經東山篇有惛惛不歸朱註以惛惛爲久意今此
言之酒酒右徵之人比于右手太陽太陽之上鮫鮫然
固無爲宜質判之人比于左手太陽太陽之下支支頤頤
熊然然一日質徵

此言火形之人有全偏之分也火主南方其音徵其色赤故火形之人似于上天之赤帝色赤者火之色赤也

朋者脊肉也廣朋者火之中勢熾而廣大也面銳頭小者火之炎上者必銳且小也好肩背髀腹者火之自下而上漸大而狹故謂之好也手足小者火之旁及者勢小也行安地者火必着地而起也疾心者火勢猛也行搖肩者火之勢搖也背肉滿者即廣朋之義也有氣者火有氣勢也此自其體而言耳輕財者火性義發而不聚也少信者火性不常也多慮而見事明者火性明通而旁燭也好顏者火色光明也急心者火性急也不壽暴死者火勢不久也耐春夏者火令行于暑時也不耐秋冬者火畏水也此自其性而言耳故秋冬有感于邪

則病易生。手少陰心經屬火。其經脉穴道之行于分部者。若核核然。有真實之義。下文言手太陽小腸經者。以心與小腸為表裏耳。質徵之人者。一本之所謂太徵之人者。是也。後有手太陽之上血氣盛。則多鬚而多肉。以平血氣皆少。則面瘦惡色等語。則此手太陽之上。即指小腸經之脉。凡經脉穴道之行于上體者。是也。肌肌然者。此經分部有肌肉充滿之義也。少徵之人者。生為太徵。而此當為少徵也。後有手太陽之下血氣盛。則掌肉充滿。血氣皆少。則掌瘦以寒等語。則此手太陽之下。即小腸經之脉。凡經脉穴道之行于下體者。是也。滔

滔者。饒治之意也。右徵之人者。以其居右之上也。鮫者。踴躍之義也。質判之人者。以其居質徵之下。故曰質判。判亦半之義也。支支者。支持之義。頤頤者。垂下之義也。

土形之人。比於上宮。似於上古黃帝。其為人黃色圓面。大頭。美肩背。大腹。美股脛。小手足。多肉。上下相稱。去聲行安地。舉足浮。安心。去聲好利人。不喜權勢。善附人也。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足太陰敦敦然。太宮之人。比於左足陽明。陽明之上。婉婉然。加宮之人。比於左足陽明。陽明之上。樞樞然。少宮之人。比於右足陽明。陽明之上。樞

樞然。左宮之人，比於右足陽明，陽門之下兀兀然。

此言土形之人，有全偏之分也。中央主土，其音宮，其色黃，故土形之人，比於上宮，似於上古之黃帝，曰上古者，以別於本帝也。色黃者，土之色黃也。面圓者，土之體圓也。頭大者，土之體平也。肩背美者，土之體厚也。腹大者，土之體濶大也。股脛美者，土之體肥也。小手足者，土本大，亦可以小也。多肉者，土主肉也。上下相稱者，土自上而下，其體如一也。行安地者，土體安重也。舉足浮者，土揚之則浮也。此自其體而言耳。安心者，土不輕動也。好利人者，土以生物爲德也。不喜權勢，善附人者，土能容

垢納汙，不棄賤趨貴也。耐秋冬者，土喜滋潤也。不耐春夏者，土畏亢燥也。故春夏有感於邪，則病易生。此自其性而言耳。足太陰者，脾經也。其經脈穴道所行之分部，皆敦敦然，有敦重之義。猶素問五常政大論篇之所謂敦阜也。下文言足陽明胃經者，以脾與胃爲表裏耳。太宮之人者，居左之上，當爲太宮也。後有足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髯美長，血少氣多，則髯短。故氣少血多，則髯少，血氣皆少，則無髯。兩吻多畫等語，則此足陽明之上乃胃經之脈。凡經脈穴道之行於上體者，是也。婉婉者，有委曲之義也。加宮者，居左太宮之下也。後有足陽

明之下。血氣盛。則下毛美長。至胸。血多氣少。則下毛美短。至臍。血少氣多。則肉而善瘰。血氣皆少。則無毛。有則稀枯悴。善痿厥。足痺等語。則此足陽明之下。乃胃經之脈。凡經脈穴道之行於下體者。是也。坎坎者。亦持重之義也。少宮居於右。故曰少樞。樞者。有拘守之義也。

左宮之人。當為右宮之人。兀兀者。獨立不搖之義也。金形之人。比於上商。似於白帝。其為人方面。白色。小頭。小肩背。小腹。小手足。如骨發踵外。骨輕。身清廉。急心。靜悍。善為吏。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手太陰。敦敦然。欽商之人。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上。廉廉然。右商之人。

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下。脫脫然。左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陽明之上。監監然。小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陽明之下。嚴嚴然。

此言金形之人。有全偏之分也。西方主金。其音商。其色白。故金形之人。比於上商。似於上天之白帝。面方者。金之體方也。色白者。金之色白也。曰頭曰肩背曰腹。俱小者。金體沉重。而不浮大也。手足小。如骨發踵外者。金之旁生者。必小。而其足跟之外。如另有小骨。發於踵外也。骨輕者。金無骨。故其骨則輕也。身清廉者。金之體冷。而廉靜不染他汗也。此自其體而言耳。急心者。金性至急。

也。靜悍者，金之性，不動則靜，動之則悍也。善為吏者，金主肅殺，有威也。耐秋冬者，金令王於涼寒之候也。不耐春夏者，金畏火也。故春夏有感於邪，則病易生。此自其性而言耳。手太陰肺經屬金，凡其經脈穴道所行之分部，當敦敦然，有敦重之義也。足手太陰皆曰敦敦然。下文言手陽明大腸經者，以肺與大腸為表裏耳。欽商之人，上文以鈇角屬右，則此當云大商之人也。後有手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髭美，血少氣多，則髭惡，血氣皆少，則無髭等語，則此手陽明之上，凡經脈穴道之行于上體者是也。廉廉然者，有稜角之義也。右商之人，疑是左商之人

也。後有手陽明之下，血氣盛，則下毛美，手魚肉以溫，氣血皆少，則手瘦以寒等語，則此手陽明之下，乃大腸經之經脈穴道行於下體者是也。脫脫然者，無累之義也。左商之人，當是右商之人也。監監然者，有所制也。嚴嚴然者，不敢肆也。水形之人，比於上羽，似於黑帝，其為人黑色，面不平，大頭廉頤，小肩，大腹，動手足，發行搖身，下尻長，背延延然，不敬畏，善欺給人，戮死，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足少陰汗汗然。大羽之人，比於右足太陽，太陽之上頰頰然。小羽之人，比於左足太陽，太陽之下紆紆然。衆之為

人。比於右足太陽。太陽之下繫繫然。極之爲人。比于左足太陽。太陽之上安安然。此言水形之人。有全偏之分也。北方主水。其音羽。其色黑。故水形之人。比於上羽。似於上天之黑帝。色黑者。水之色黑也。面不平者。水上有波也。頭大者。水面不銳也。頤廉有角者。水流四達也。肩小者。水之自高。而瀉下者。其高處不大也。腹大者。水之腹大。而善藏物也。手足動及發行。必搖身者。水流而達也。下尻長者。水流必長也。皆延延然者。亦長意也。此自其體而言耳。不敬畏者。水決而不可遏也。善欺給者。水性不實也。戮死者。水滅體

消也。耐秋冬者。水以秋冬不虧也。不耐春夏者。水以火而沸也。此自其性而言耳。故春夏有感於邪。則病易生。足少陰腎經屬水。故其經脈分部。皆汗汗然。如有所依着也。下文言足太陽膀胱經者。以腎與膀胱爲表裏耳。太羽之人。比於右足太陽者。當爲左足太陽也。後有足太陽之上。血氣盛。則美眉。眉有毫毛。血多氣少。則惡眉。面多少理。血少氣多。則面多肉。血氣和。則美色。等語。則此足太陽之上者。凡膀胱經經脈穴道之行於上體者。是也。頰頰然者。其盈滿如雨頰也。小羽者。少羽也。比於左足太陽。後有足太陽之下。血氣盛。則跟肉滿腫。

堅氣少血多則瘦跟空血氣皆少則善轉筋踵下痛等語則此足太陽之下凡膀胱經經脈穴道之行於下體者是也紆紆然者有周旋之義也衆之爲人桎之爲人未詳意水形之人爲戮死則此曰衆者常人也曰桎者受桎梏之人也絜絜然者獨行之義也安安然者自如之義也

是故五形之人二十五變者衆之所以相欺者是也此總結上文五行之人有二十五等之異者乃衆人之難辯而易欺者也

黃帝曰得其形不得其色何如岐伯曰形勝色色勝形者

至其勝時年加感則病行失則憂矣形色相得者富貴大樂黃帝曰其形色相勝之時年加可知乎岐伯曰凡年忌下上之人大忌常加七歲十六歲二十五歲三十四歲四十三歲五十二歲六十一歲皆人之大忌不可不自安也感則病行失則憂矣當此之時無爲姦事是謂年忌

此言形色貴於相得或有相勝者而復加年忌則輕者病而重者憂也上文言五行之形則已得其形也但形與色必有相得若得其形而猶未得其色帝之所以疑也伯言人有形勝色者如木形人而黃色現也有色勝形者如木形人而白色現也但此等之人不以本形之

本色相見。而有他色來見。至其形色相勝之時。值有年忌相加。則感之而病行。倘有踈失。則甚可憂矣。如得本形本色相得者。其年當富貴大樂也。帝又以形色相勝之時。年忌相加者為問。伯言。凡所謂年忌者。乃各經下上之人。大忌其常加也。如大角之人。比於左足少陽之上。判角之人。比於左足少陽之下。是屬木之人也。遇下文所值之年。而其色青。是謂形色相得者。富貴大樂。其色黃者。是謂形勝色。其色白者。是謂色勝形。而復有年忌相加。此感則病行。而失則可憂也。年忌何如。大凡人方七歲。足陽之少也。再加九歲。乃十六歲。再加九歲。乃

二十五歲。再加九歲。乃三十四歲。再加九歲。乃四十三歲。再加九歲。乃五十二歲。再加九歲。乃六十一歲。蓋九為老陽。而陽極必變。故此皆為人之大忌。不可不自安其分也。當此各年之時。毋為姦淫之事。猶可自免。否則形色不相得。而相勝。值此年忌加之。斯感則病行。而失則憂矣。

黃帝曰。夫子之言。脈之上下。血氣之候。以知形氣。奈何岐伯曰。足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髯美長。血少氣多。則髯短。故氣少血多。則髯少。血氣皆少。則無髯。兩吻多。畫足陽明之下。血氣盛。則下毛美長。至胸。血多氣少。則下毛美短。至臍。

行則善高舉足。足指少肉。足善寒。血少氣多。則肉而善瘰。血氣皆少。則無毛。有則稀枯瘁。善痿厥足痺。

瘰音祝。釋文云。手足中寒。

瘰也。吻音。列。悴瘁同。

此言足陽明之體有上下。而氣血多少。必見於外形也。足陽明者。胃也。凡經脈之上。凡經脈穴道之行於上體者。如巨竅穴。挾鼻旁。地倉穴。挾口吻。皆謂之上。而髯之所生者也。上唇之所生者為髯。故血氣皆盛。則髯美且長。如血少氣多。則髯雖有。而必短。若氣少血多。則髯雖有。而必少。至於血氣皆少。則其髯全無。止而吻多。畫耳。吻者。口旁也。足陽明之下。凡經脈穴道之行於下體者。如歸來穴。

在水道之下。氣衝穴。在鼠鼯之上。乃下毛之所生也。故血氣皆盛。則下毛必美而且長。至胸亦有之。如血多氣少。則下毛雖美而必短。僅生至於臍耳。且行則舉足必高。其足指少肉。且多冷而不溫。若血少氣多。則其分肉善生寒瘡。至於血氣皆少。則下毛全無。雖或有之。亦稀少枯瘁。而善成痿厥痺之三證也。

足少陽之上。氣血盛。則通髯美長。血多氣少。則通髯美短。血少氣多。則少鬚。血氣皆少。則無鬚。感於寒濕。則善痺骨痛。爪枯也。足少陽之下。血氣盛。則脛毛美長。外踝肥。血多氣少。則脛毛美短。外踝皮堅而厚。血少氣多。則脛毛少。外

踝皮薄而軟。血氣皆少。則無毛。外踝瘦無肉。

同 所 肝

此言足少陽之體有上下。而血氣多少。必見於外形也。

足少陽者。膽經也。足少陽之上。凡經脈穴道之行於上

者。如風池。腦空。正靈之類。皆行於耳後者。今日通髯有

關於膽經。則所謂通髯者。乃連鬢而生者也。其氣脈本

相貫耳。故氣血盛。則通髯美而且長。血多氣少。則通髯

雖美而短。若血少氣多。則雖有鬚而少。至於血氣皆少。

則其鬚全無。下唇所生者為鬚。但少陽所生。而感於寒

止可言鬚。而此曰鬚者。疑誤也。濕則善成痺病。其骨必痛。而爪必枯也。是少陽之下。如

陽陵泉。以至下之絕骨者。是也。故血氣盛。則足脛之毛

美而且長。外踝必肥。蓋膽經之脈。行於外踝也。若血多

氣少。則足脛之毛。美而必短。其外踝之皮。必堅而厚。若

血少氣多。則足脛之毛。必少。其外踝之皮。薄而且軟。至

於血氣皆少。則脛脗必皆無毛。其外踝亦瘦。而無肉也。

足太陽之上。血氣盛。則美眉。眉有毫毛。血多氣少。則惡眉。

面多少理。血少氣多。則面多肉。血氣和。則美色。足太陽之

下。血氣盛。則跟肉滿。踵堅。氣少血多。則瘦跟空。血氣皆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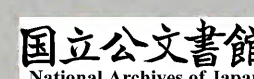
則善轉筋。踵下痛。

此言足太陽之體有上下。而氣血多少。必見於外形也。

足太陽者。膀胱經也。足太陽之上。凡經脈穴道之行於

上體者如精明攢竹乃眉之所生也故血氣盛則其眉必美且有毫毛若血多氣少則其眉雖有而必惡其面少紋理若血少氣多則面肉必多若血氣和則面色必美也足太陽之下凡經脉穴道之行於下體者如崑崙僕參皆在於下跟者也故血氣盛則足跟之肉必滿而其踵必堅若氣少血多則跟必瘦而無肉則空至於血氣皆少則常有轉筋之疾而踵下必多痛也
手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髭美血少氣多則髭惡血氣皆少則無髭手陽明之下血氣盛則腋下毛美手魚肉以溫氣血皆少則手瘦以寒

此言手陽明之體有上下而血氣多少必見於外形也
手陽明者大腸經也手陽明之上如禾膠穴在鼻孔之旁迎香穴在水溝之旁皆穴道之行於上而髭之所生者也承漿穴以下所生者為髭故血氣盛則其髭必美若血少氣多則有髭必惡若血氣皆少則其髭全無矣手陽明之下如肩髃臂臑近於腋谷谷三間二間商陽行於指故血氣盛則腋下之毛必美其手魚際之肉必溫若氣血皆少則其手必瘦而冷也
手少陽之上血氣盛則有美以長耳色美血氣皆少則耳焦惡色手少陽之下血氣盛則手捲多肉以溫血氣皆少



則寒以瘦氣少血多則熱以多脉

手此言手少陽之體有上下而氣血多少必見於外形也

手少陽者三焦經也三焦之脉行於上者如翳風瘵脉

顛顛角孫皆近於耳絲竹空則近於眉故血氣盛則其

眉必美而且長其耳之色必美若血氣皆少則其耳必

焦而色必惡也手少陽之脉行於下者如外關陽池中

渚液門皆行於手背也故血氣多則捲手而視之多肉

以温若血氣皆少則手必冷而且瘦至於氣少血多則

筋脉雖多而亦瘦矣

手太陽之上血氣盛則有多鬚面多肉以平血氣皆少則

面瘦惡色手太陽之下血氣盛則掌肉充滿血氣皆少則

掌瘦以寒

此言手太陽之體有上下而氣血多少必見於外形也

手太陽者小腸也手太陽之上如天容在曲頰之後顴

膠在髑骨之下故血氣盛則其鬚多面肉且多而平血

氣皆少則其面瘦而其色惡也手太陽之下如腕骨後

谿前谷少澤之類皆行於手故血氣盛則掌肉充滿血

氣皆少則掌瘦而冷也

黃帝曰二十五人者刺之有約乎岐伯曰美眉者足太陽

之脉氣血多惡眉者氣血少其肥而澤者血氣有餘肥而

不澤者。氣有餘。血不足。瘦而無澤者。氣血俱不足。審察其形氣。有餘不足而調之。可以知逆順矣。

此卽膀胱經一部之外形。以驗血氣之盛衰。是乃行刺之約法也。足太陽膀胱經之脈。自頭行背。以至於足。周一身之長。左右共一百二十六穴。故卽此一經。而一身之氣血可驗矣。在上見於眉。在下見於身。故眉之美者。則足太陽之氣血俱多也。眉之惡者。則足太陽之氣血必少也。其體肥而且澤。是血氣皆有餘也。若肥而不澤。則氣盛而血少耳。若瘦而無澤。則氣血俱不足耳。審察其形氣之有餘不足。而盛則瀉之。虛則補之。可以知當

補而補。當瀉而瀉之。爲順。而反此。則爲逆矣。

黃帝曰。刺其諸陰陽。奈何。岐伯曰。按其寸口。人迎。以調陰陽。切循其經絡之凝滯。結而不通者。此於身皆爲痛痺。甚則不行。故凝滯。凝滯者。致氣以溫之。血和乃止。其結絡者。脉結血不行。決之乃行。故曰。氣有餘于上者。導而下之。氣不足於上者。推而休之。其稽留不至者。因而迎之。必明於經。隧乃能持之。寒與熱爭者。導而行之。其宛陳血不結者。則而予之。必先明知二十五人。則血氣之所在。左右上下。刺約畢也。宛陳素問湯液醪醴論有去宛陳莖。自水積言。本經首篇有宛陳則除之。自結血言。本篇此節。有宛陳血不結者。指積氣言。則而予之。則側同。予與同。

此言刺各經之有約法也。上文止以膀胱一經為言。故帝以刺諸經為問。伯言按其寸口。可以調陰經。即經脈終始禁服等篇。所謂寸口一盛。病在足厥陰。一盛而躁。病在手厥陰。寸口二盛。病在足少陰。二盛而躁。病在手少陰。寸口三盛。病在足太陰。三盛而躁。病在手太陰。按其人迎。可以調陽經。即諸篇所謂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陽。二盛而躁。病在手少陽。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陽。三盛而躁。病在手太陽。人迎三盛。病在足陽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陽明。切循其各經絡之有凝滯否。內有結而不通者。此於身當為痛痺。甚則不能起而行也。當留鍼以補

而致其氣以溫之。候至血和。乃止鍼耳。及有結於絡脈者。惟其脈結。則血不行。必決之以出血。則血乃行也。大凡病之氣。有餘於上者。則病在上。求之下。當鍼其穴之在下者。以導而下之。氣不足於上者。則乃刺其上穴。乃推其鍼。而久留以休息之。候其氣至可也。如鍼已稽留。而氣尚未至。必因而迎之。隨即有以推之耳。凡此者。必先明於各經經脈之隧。然後可持鍼以刺之。其間有寒熱相爭者。則導而行之。有氣鬱陳。而血未結者。必側其鍼以刺之。側鍼即然又必先明於二十五人之形。則血氣之多少有無。病之左右上下。皆能悉知無遺。而後可。

以施鍼耳。此則刺法之約，所以畢也。

○五音五味篇第六十五 內論人身合五音五穀五果五畜等義故名

右徵與少徵調右手太陽上

按前篇右徵之人比於右手太陽上，鯨鯨然。又云：手太陽之上，血氣盛，則有多鬚，面多肉，以平，血氣皆少，則面瘦惡色。故此曰：右徵之人當調右手太陽上。蓋言小腸經脈氣穴道之行於上者，是也。正以火人而調火部耳。前篇言少徵之人比於右手太陽，太陽之下，慄慄然。又云：手太陽之下，血氣盛，則掌肉充滿，血氣皆少，則掌瘦以寒。然則少徵之人當調右手太陽之下，而此亦與右徵之人同調。右手太陽之上，則以下為上，其上下字必有缺也。

左商與左徵調左手陽明上

前篇云：左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之上，監監然。又云：手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鬚美，血少氣多，則鬚惡，血氣皆少，則無鬚。故此曰：左商之人當調左手陽明上。蓋言大腸經脈氣穴道之行於上者，是也。正以金人而調金部耳。前篇比於右手陽明之右字，此當難可左調。

得之人比於左手太陽上，而此以左徵調左手陽明上者，則以火人而調金部，未知其所謂也。

少徵與太宮調左手陽明上

前篇以少徵之人比於右手，以太宮太陽之下，慄慄然。而此以少徵調左手陽明上，是以火人而調金部也。上下字必訛耳。前篇太宮之人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上，婉婉然。蓋以陽明胃經屬土，宜以太宮屬之也。此以太宮調左手陽明上，是以土人而調金部，未知其所謂也。

右角與太角調右足少陽下

前篇少角之人比於右足少陽，少陽之下，隨隨然。又云：足少陽之下，血氣盛，則脛毛美長，外踝肥，血多氣少，則脛毛美短，外踝皮堅而厚，血少氣多，則脛毛少，外踝皮薄而軟，血氣皆少，則無毛。外踝瘦多肉，此以右角之人而調右足少陽之下者，宜也。蓋以木人而調木部耳。前篇太角之人比於左足少陽，少陽之上，遺遺然。而此以右代左，以下代上者，必有訛耳。

太徵與少徵調左手太陽上

前篇云：質徵之人比於左手太陽，太陽之上，肌肌然。又云：手太陽之上，血氣盛，則有多鬚，面多肉，以平，血氣皆少，則面瘦惡色。今以太徵之人而調左手太陽之上者，是

也。蓋以火人而調火部耳。前篇以少徵之人。比於右手太陽。太陽之下。惛惛然。而此以左代右。以上代下。必有誤耳。

衆羽與少羽。調右足太陽下。前篇云。衆之為人。比於右足。太陽。太陽之下。繫繫然。又曰。

足太陽之下。血氣盛。則跟肉滿。踵堅。氣少。血多。則瘦。跟空。血氣皆少。則喜轉筋。跟下痛。此以衆羽之人。而調右足。太陽之下。蓋言膀胱經。脈氣穴道之行於下者。是也。是以木人。而調水部耳。前篇少羽之人。比於左足太陽。太陽之下。行紆然。今以右代左者。必有訛耳。

少商與右商。調右手太陽下。前篇以小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右商之人。比於左手。陽

明。而此乃調右手太陽之下。是以金人。而調火部。未知其所謂也。

極羽與衆羽。調右足太陽下。前篇以極之為人。比於左足。太陽。太陽之上。安安然。又云。

足太陽之下。血氣盛。則跟肉滿。踵堅。氣少。血多。則瘦。跟空。血氣皆少。則善轉筋。踵下痛。此以極羽之人。而調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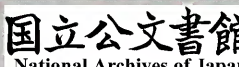
太陽者。是也。蓋以水形。而調水部耳。其以右代左。必有訛耳。前篇衆羽之人。比於右足太陽。太陽之下。繫繫然。此以衆羽之人。而調右足太陽之下者。是也。

少宮與太宮。調右足陽明下。前篇以少宮之人。比於右足。陽明。陽明之下。樞樞然。又云。

足陽明之下。血氣盛。則下毛美。長至胸。血多。氣少。則下毛美。短。至臍。行則善。高舉。足。足。指少肉。足善寒。血少。氣多。則肉而善。疥。血氣皆少。則無毛。有則稀。枯。悴。善痿。厥。足腫。此以少宮之人。而調足陽明。是以土人。而調土部者。是也。但以下代上。則異耳。前篇以太宮之人。比於左足。陽明。陽明之上。婉婉然。今乃以右代左。亦為異耳。

判角與少角。調右足少陽下。前篇以判角之人。比於左足。少陽。少陽之下。恬恬然。又云。

足少陽之下。血氣盛。則脛毛美。長。外踝肥。血多。氣少。則脛毛美。短。外踝皮堅。而摩。血少。氣多。則脛毛少。外踝皮薄。而軟。血氣皆少。則無毛。外踝瘦。無肉。此以判角之人。而調足少陽者。是也。蓋以木人。而調木部耳。但以右代左。則異耳。前篇少角之人。比於右足少陽。少陽之下。隨隨然。此以少角之人。而調右足少陽之下者。是也。



鈇商與上商調右足陽明下

前篇云鈇商之人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上廉廉然又云

手陽明之上血氣盛則髭美血少氣多則髭惡血氣皆少則無髭此以鈇商之人而調右足陽明者是以金人而調土部也其足字當作手字蓋手陽明則屬金矣前篇以少商之人比於右手陽明陽明之下嚴嚴然又云手陽明之下血氣盛則腋下手魚肉以溫氣血皆少則手瘦以寒此以上商而調右手陽明之下者是也但前止有鈇商小商右商左商並無上商非此之上為誤則彼之小為誤也

鈇商與上角調左足太陽下

前篇以鈇商之人比於左手陽明陽明之上廉廉然而此

以鈇商之人調左足太陽者是以金人而調水部未知其所謂也

按據前所屬五音而調各部正承前篇末節言先明二十五人之形然後可以明經隧而調陰陽故此即二十五人之屬於五音者而指其當調之所在也但有以別

音而互屬則是太少左右上下陰陽等字非前篇則此篇必有訛處正以此書向無明註而讀者不曉錄者不愼故不得改正之愚欲據五行生尅大義悉改正之其說自明但此經非比尋常不敢妄更姑俟後之君子

上徵與右徵同穀麥畜羊果杏

手少陰藏心 色赤

味苦

時夏

上徵右徵者火音之人也故五穀五畜五果之內其麥羊杏皆屬火宜火音之人用此以調之也

上羽與太羽同穀大豆畜彘果栗

足少陰藏腎 色黑

味鹹

時冬

上羽太羽者水音之人也故五穀五畜五果之內其大豆彘栗屬水宜水音之人用此以調之也

上宮與太宮同。穀稷畜牛。果棗。足太陰藏脾。色黃。

味甘。時季夏。上宮太宮者土音之人也。故五穀五畜五果之內其稷牛棗皆屬土。宜土音之人用。

此以調之也。

上商與右商同。穀黍畜雞。果桃。手太陰藏肺。色白。

味辛。時秋。上商右商者金音之人也。故五穀五畜五果之內其黍雞桃皆屬金。宜金音之人用。此以調之也。

調之也。

上角與大角同。穀麻畜犬。果李。足厥陰藏肝。色青。

味酸。時春。上角大角者木音之人也。故五穀五畜五果之內其麻犬李皆屬木。宜木音之人用。

此以調之也。

前言調其六腑。而此又言五音之人。合於五藏。宜有以

善調之也。

太宮與上角同。右足陽明上。太宮屬土。宜調足陽明胃土。而此又以上角之人。義不可

曉。

左角與太角同。左足陽明上。角乃木音。宜調木部。今足陽明屬土。而乃調之。義不可曉。

少羽與太羽同。右足太陽下。少羽太羽屬水。宜調足太陽膀胱水。

左商與右商同。左手陽明上。左商右商屬金。宜調左陽明大腸金。

加宮與太宮同。左足少陽上。加宮太宮屬土。而調足少陽之木。義不可曉。然太宮又重

出矣。

質判與太宮同。左手太陽下。質判屬火。宜調手太陽小腸經火。而太宮又附之。義不可

曉。且重出。

判角與太角同左足少陽下

判角太角屬木宜調足少陽膽經木

太羽與太角同右足太陽上

太羽屬木宜調右足太陽膀胱經水而太角屬木附之義

不可曉

太角與太宮同右足少陽上

太角為木宜調足少陽膽經木而太宮屬土附之義不可

曉

右按以宮調胃土以羽調膀胱水等義固以五行相屬其間以別音之人互入必是手足左右上下陰陽字面多訛今以此九項而與前十二項相配有重者如左手陽明上右足太陽下右足陽明下左手陽明上有缺者如右足少陽上左足少陽下右手陽明上左足太陽上

右足太陽上右足陽明上此必由重者差訛故致有缺者不全也俟後之君子正之

右徵少徵質徵上徵判徵右角鈇角上角太角判角

右商少商鈇商上商左商少宮上宮太宮加宮左宮

衆羽桎羽上羽太羽少羽

此總承上文而復申記之五音之各分為五計二十有五之數也

黃帝曰婦人無鬚者無血氣乎岐伯曰衝脈任脈皆起於胞中上循背裏為經絡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會於咽喉別而絡唇口血氣盛則充膚熱肉血獨盛則澹滲

皮膚生毫毛。今婦人之生有餘於氣，不足於血，以其數脫血也。衝任之脈不榮口唇，故鬚不生焉。前篇言氣血盛則鬚美長，今此言婦人之所以無鬚也。婦人無鬚，豈無氣血乎？伯言婦人之所以無鬚者，以其數脫血也。蓋婦人衝任二脈皆起於受胎之胞絡宮中，上循背之裏而行，為經絡之海。其浮而外行者，循腹右上行，會於咽喉。其別而行者，絡於唇口。惟血氣盛則膚充而肉熱，血獨盛則皮膚滲而毫毛生。今婦人之生氣有餘而血不足，以其月事以時下而數脫血也。故衝任之脈不榮口唇，鬚之所以不生也。

黃帝曰：士人有傷於陰，陰氣絕而不起，陰不用，然其鬚不去，其故何也？宦者獨去，何也？願聞其故。岐伯曰：宦者去其宗筋，傷其衝脈，血瀉不復，皮膚內結，唇口不榮，故鬚不生。此言宦者之所以無鬚也。士人有傷於陰器，而陰器絕而不起，亦不能復有所用，其鬚之生者自若。惟宦者陰器既傷，而鬚獨不生，帝之所以疑也。伯言士人雖有傷於陰器，其宗筋未嘗去，而衝脈未嘗傷也。彼宦者不然，所以血一瀉而不復，其所傷之處，皮膚內結，衝任之脈不榮於上之口唇，故鬚焉得而生也。

黃帝曰：其有天宦者，未嘗被傷，不脫於血，然其鬚不生，其

故何也岐伯曰此天之所不足也其任衝不盛宗筋不成有氣無血唇口不榮故鬚不生

此言天官之所以無鬚也天官其貌天生如宦者也天宦未嘗如宦者之被傷亦未嘗如婦人之脫血其鬚不生帝之所以疑也伯言此天之所以不足之也其任衝不盛宗筋不成止有氣而無血唇口不榮故鬚亦不生也

黃帝曰善乎哉聖人之通萬物也其日月之光影音聲鼓響聞其聲而知其形其非夫子孰能明萬物之精是故聖人視其顏色黃赤者多熱氣青白者少熱氣黑色者多血

少氣美眉者太陽多血通髯極鬚者少陽多血美鬚者陽明多血此其時然也

此帝贊伯能通萬物之精故能驗顏色而明經絡也夫人之常數太陽常多血少氣少陽常多氣少血陽明常多血多氣厥陰常多氣少血少陰常多氣少血太陰常多血少氣此天之常數也

此結言手足六經之氣血各有多少見調之者當視其氣血以為主也太陽者手太陽小腸足太陽膀胱也少陽者手少陽三焦足少陽膽也陽明者手陽明大腸足陽明胃也太陽太陰俱多血少氣少陽厥陰俱多氣少

一血陽明氣血皆多。少陰多氣少血。知其氣血多少。則可以辯二十五人之形。而調之也。按此又見素問血氣形志論本經九鍼論但厥

陰常多血少氣太陰常多氣少血有不同耳大義當以素問為的

○百病始生第六十六 內有百病始生故名篇

黃帝問於岐伯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於風雨寒暑清濕喜怒。喜怒不節。則傷臟。風雨則傷上。清濕則傷下。三部之氣所傷異類。願聞其會。岐伯曰。三部之氣各不同。或起於陰。或起於陽。請言其方。喜怒不節。則傷臟。臟傷。則病起於陰也。清濕襲虛。則病起於下。風雨襲虛。則病起於上。是謂三部。至於其淫泆。不可勝數。數上聲。勝平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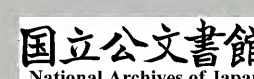
此言外感內傷。約為三部。而淫泆有不可勝數也。百病始生。皆由於風雨寒暑清濕喜怒。然喜怒不節。則傷臟。傷臟則病起於陰經。而名之為內傷也。清濕襲虛。則病起於下。蓋足陽經感之。則病起於陽。足陰經感之。則病起於陰。風雨襲虛。則病起於上。此亦病起於陽。而名之為外感也。是謂三部之氣所傷異類。至其浸淫流泆。則病有不可勝數者也。

黃帝曰。余固不能數。故問先師。願卒聞其道。岐伯曰。風雨寒熱。不得虛邪。不能獨傷人。卒然逢疾風暴雨。而不病者。蓋無虛故。邪不能獨傷人。此必因虛邪之風。與其身形。兩

虛相得乃客其形。兩實相逢，眾人肉堅。其中於虛邪也。因於天時，與其身形，參以虛實，大病乃成。氣有定舍，因處為名。上下中外，分為三員。是故虛邪之中人也。始於皮膚，皮膚緩則腠理開，開則邪從毛髮入。入則抵深，深則毛髮立。毛髮立，則洒然。故皮膚痛，留而不去，則傳舍於絡脈。在絡之時，痛於肌肉。其痛之時，息大。經乃代，留而不去，傳舍於經。在經之時，洒淅喜驚，留而不去，傳舍於輸。在輸之時，六經不通，四肢則肢節痛，腰脊乃強，留而不去，傳舍於伏衝之脈。在伏衝之時，體重身癢，留而不去，傳舍於腸胃。在腸胃之時，賁響腹脹，多寒則腸鳴飧泄，食不化，多熱則澹出

榮，留而不去，傳舍於腸胃之外募原之間，留著於脈，稽留而不去，息而成積。或著孫脈，或著絡脈，或著經脈，或著輪脈，或著於伏衝之脈，或著於脊筋，或著於腸胃之募原，上連於緩筋，邪氣淫泆，不可勝論。

此言邪氣之淫泆，始於虛以感之，而以次傳舍，則為積也。上文言風雨寒暑清濕，而此曰風雨寒熱，又曰疾風暴雨，辭不同而均之，為外感也。然此諸外感者，不得天之虛邪，則不能傷人也。虛邪見上古天真論，木經九宮，八風等篇。又不得之，人之本虛，亦不能傷人也。此以天之虛，人身形之虛，兩虛相得，所以諸邪得以客其形耳。若天有實風，九宮八風篇以



從其所居之鄉來為實風志表養萬物

人有實氣則兩實相逢衆人肉堅

必不容其形矣。此可以見人之中於虛邪。由於天時之虛與其身形之虛。故叅以虛實之法。則知大病之所由成也。又由其邪氣之有定舍。而命其病體之有定名。當為上下中外之三員。猶言三部也。蓋人身大體。自縱而言之。則以上中下為三部。自橫而言之。則以在表在裏。半表半裏為三部。故謂之上下中外之三員也。是故虛邪之中人也。始於皮膚。正以皮膚。緩則腠理開。開則邪從毛髮入。入則至深。深則毛髮立。立則皮膚淅然而寒。遂因之而為痛。其始之於皮膚者如此。及留而不去。

則傳舍於絡脉。如是太陽膀胱經。在飛揚之謂。蓋浮而易見者為絡。深而不見者為經。凡各部分肉之絡脉。皆是也。此其肌肉盡痛。則深於皮膚矣。其痛之時。呼吸之際。大經之脉。不能流通。而間有脉之代。而中止。不能自還者。其繼而在絡脉者如此。留而不去。傳舍於經。如此。各經之脉。其直行者是也。如是太陽膀胱。在崑崙之謂。此則洒淅惡寒。喜於多驚。其在經者如此。留而不去。傳舍於輸穴。如是太陽膀胱經。在束骨之謂。時則六經不通於四肢。肢節皆痛。腰脊乃強。其在輸者又如此。留而不去。傳舍於伏衝之脉。時則身體重。而且痛也。

其在於伏衝之脈者如此。按素問瘧論有伏膺之脈。今曰伏衝然下文有或着於伏衝之脈。或着於膺筋。則膺筋當與伏衝為二。然此處不曰留而不去。傳舍於膺筋。而下文及有或着於膺筋。則膺筋與伏衝亦相近。可以為二。又可以為一者也。大義又見本經歲露論篇。留而不去。傳舍於膺筋。則膺筋當與伏衝為二。然此處不曰留而不去。傳舍於膺筋。而下文及有或着於膺筋。則膺筋與伏衝亦相近。可以為二。又可以為一者也。大義又見本經歲露論篇。

舍於在上之胃。在下之腸。時在腸胃之間。其聲為奔響。且為腹脹。內而寒氣。或多則腸鳴而殮泄。其食不化。內而熱氣。或多則後之所去者必澹。澹者穢之不堅。而雜水者也。且所出者為麋。麋者穀之不化者也。其在腸胃者又如此。留而不去。傳舍於腸胃之外。募原之間。募原之間者。即皮裏膜外也。時則留着於脈。若稽留而不去。則息而成積矣。其在於腸胃之外者又如此。由上

文觀之。或着於孫脈。或着絡脈。或着輸脈。或着於伏衝之脈。或着於膺筋。或着於腸胃之募原。上連於緩筋。此乃邪氣之所淫泆。其不可勝數者又如此。

黃帝曰。願盡聞其所由然。岐伯曰。其着孫絡之脈。而成積者。其積往來。上下臂手孫絡之居也。浮而緩。不能句積而止之。故往來移行。腸胃之間。水湊滲注。灌濯濯有音。有寒則臍滿雷引。故時切痛。其著於陽明之經。則挾臍而居。飽食則益大。饑則益小。其着於緩筋也。似陽明之積。飽食則痛。饑則安。其着於腸胃之募原也。痛而外連於緩筋。飽食則安。饑則痛。其着於伏衝之脈者。揣之應手而動。發手則

熱氣下於兩股。如湯沃之狀。其着於脊筋。在腸後者。饑則積見。飽則積不見。按之不得。其着於輸之脈者。閉塞不通。津液不下。孔竅乾塞。此邪氣之從外入內。從上下也。

此承上文。而詳言積之在於各所者。其狀有不同。而病有所由始也。夫所謂邪之在孫絡。而成積者。其積往來上下於臂手孫絡之居。浮而不沉。緩而不急。不能據積而止之。故往來相移其內。而腸胃之間。有水。奏聚注灌。濯濯有音。且有寒氣。則膜滿。如雷有聲。而相引。時常爲切痛也。其着於陽明經者。卽胃經也。其積當挾臍而若。如飽食時。則積益大。饑時。則積益小也。其着於緩

筋也。似前陽明之積。飽食則痛。如益大之謂。饑則安。則如益小之謂也。其着於腸胃之募原。積痛。則外連於緩筋。如飽食則稍安。饑則必痛矣。其着於伏衝之脈。以手揣摸其積。應手而動。舉手則熱氣下於兩股間。如有以湯沃之之狀也。其着於脊筋。脊筋在腸之後。故積亦在腸後。方其饑時。則積反見。飽則積不見。按之又不可得也。其着於輸之脈。而爲積者。當閉塞不通。津液不下行。故孔竅皆乾壅也。凡所謂積之成者。皆邪氣之從外而入內。從上而下者也。

黃帝曰。積之始生。至其已成。柰何。岐伯曰。積之始生。得寒

乃生厥乃成積也。

此原積之始生者必由於寒而其所成則由於氣之逆也。厥者氣逆也。下文正詳言之。

黃帝曰其成積柰何岐伯曰厥氣生足惋惋生脛寒脛寒則血脈凝滯血脈凝滯則寒氣上入於腸胃入於腸胃則臏脹臏脹則腸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積卒然多食飲則腸滿起居不節用力過度則絡脈傷陽絡傷則血外溢血外溢則衄血陰絡傷則血內溢血內溢則後血腸胃之絡傷則血溢於腸外腸外有寒汁沫與血相搏則并合凝聚不得散而積成矣卒然外中於寒若內傷於憂怒則氣上逆氣上逆則六輸不通溫氣不行凝血蘊裹而不散津液瀆滲着而不去而積皆成矣。

此承上文而詳言積之始生至其所以成也足之六經氣有厥逆則足悶然不得清利由是而脛寒由是而血脈凝滯由是而寒氣入於腸胃內爲臏脹外則汁沫迫聚不得散釋日漸成積又或卒多食飲則腸中益滿又或起居用力不慎則絡脈傷如陽經之絡脈受傷則血當外溢而爲衄如陰經之絡脈受傷則血當內溢而去後有血如腸胃之絡脈受傷則血當溢於腸外其腸外有寒汁沫與此血相搏所以并合凝聚不得散釋而積

已成矣。又或卒然外中於寒，或內傷於憂，有時而怒，則氣上逆，以致六經之輸脈不通，熱氣不行，凝結蘊裹，而不釋散，津液凝滯，着而不去，而積之所由成也。故曰積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積者其大義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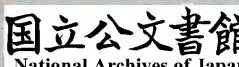
黃帝曰：其生於陰者，柰何？岐伯曰：憂思傷心，重寒傷肺，忿怒傷肝，醉以入房，汗出當風，傷脾，用力過度，若入房汗出，則傷腎。此內外三部之所生病者也。

此節大義與本經邪氣臟腑病形篇第二節相

同。此言積之生於陰者，以五臟各有所傷也。前篇言積所生之處，皆非生之於五臟者也。故帝以生於陰經者為

問：伯言五臟各有所傷，故積之所由生也。憂思則必傷其心，重寒傷肺，即本經邪氣臟腑病形篇云：形寒寒飲是也。忿怒則傷肝，方醉之時，乃入於房，以致汗出而復當於風，則風又從而入之，則傷脾。用力過度，乃入於房，以致汗出而復往浴體，則傷腎。此乃或內或外，或上中下三部，隨各臟之經絡，而積之所生者也。

黃帝曰：善治之柰何？岐伯答曰：察其所痛，以知其應，有餘不足，當補則補，當瀉則瀉。母逆天時，是謂至治。此言治積之法也。母逆天時，如春氣在肝，及月郭空滿之類，皆是也。



行鍼第六十七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聞九鍼如夫子。而行之於百姓。百姓之氣血。各不同形。或神動而氣先鍼行。或氣與鍼相逢。或鍼已出氣獨行。或數刺乃知。或發鍼而氣逆。或數刺病益劇。凡此六者。各不同形。願聞其方。

此帝以受鍼之人。有六者之異。而問之也。

岐伯曰。重陽之人。其神易動。其氣易往也。黃帝曰。何謂重陽之人。岐伯曰。重陽之人。焯焯高高。言語善疾。舉足善高。心肺之藏氣有餘。陽氣滑盛而揚。故神動而氣先行。黃帝曰。重陽之人。而神不先行者。何也。岐伯曰。此人頗有陰者也。

也。黃帝曰。何以知其頗有陰也。岐伯曰。多陽者多喜。多陰者多怒。數怒者易解。故曰。頗有陰。其陰陽之離合難。故其神不能先行也。

此承上文。而言神動而氣先鍼以行者。必其為重陽之人也。夫重陽之人。神易動而氣易往者。何哉。正以焯焯而有上炎之勢。高高而無卑屈之心。以言語則善急。以舉足則甚高。其心肺在上之藏氣。更為有餘。而陽氣者。衛氣也。滑盛而揚。故用鍼之際。其神易動。而氣先鍼而行也。然有重陽之人。而神不先行者。陽中頗有陰也。凡多陽之人。必多喜。多陰之人。必多怒。惟此重陽之人。而

怒亦數有。但比重陰之人。則易解耳。故曰。頗有陰也。蓋以陽中有陰。則陽為陰滯。初雖鍼入。而與陽合。又因陰滯而復相離。其神氣不能易動。而先鍼以行也。以此而黃帝曰。其氣與鍼相逢。柰何。岐伯曰。陰陽和調。而血氣淖澤滑利。故鍼入。而氣出疾。而相逢也。

此承上文。而言受鍼之氣。有與鍼相逢者。以其氣之出速。而相逢也。正以此人者。陰陽各經。相為和調。而血氣淖澤故耳。

黃帝曰。鍼已出。而氣獨行者。何氣獨然。岐伯曰。其陰氣多。而陽氣少。陰氣沉。而陽氣浮。沉者。內藏。故鍼已出。氣乃隨其後。故獨行也。

此言有鍼已出。而氣獨行者。正以陰氣多。而內藏。故鍼雖出。而氣乃隨後。以獨行也。陰氣者。營氣也。陽氣者。衛氣也。下文同。

黃帝曰。數刺乃知。何氣使然。岐伯曰。比人之多陰。而少陽其氣沉。而氣往難。故數刺乃知也。

此言人有數刺。而始知者。以其陰氣多。而沉也。蓋比上節之沉。則又沉之甚矣。

黃帝曰。鍼入。而氣逆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其氣逆。與其數刺病益甚者。非陰陽之氣。浮沉之勢也。此皆粗之所敗。工

之所失其形氣無過焉。

此言有鍼入而氣逆者乃醫工之失其鍼法也。凡鍼入而氣逆與數刺而病益甚非陰陽之氣有浮沉之勢也。特以營氣主沉衛氣主浮故刺衛當淺刺營當深。今鍼入而氣逆者特以宜淺而反深之宜深而反淺之所以鍼入而氣逆也。故凡用鍼者皆當視其形氣而弗使過焉。可也。

一〇上膈第六十八

首句有氣為上膈故名篇

黃帝曰氣為上膈者。食飲入而還出。余已知之矣。蟲為下膈。下膈者。食晬時乃出。余夫待其意願卒聞之。岐伯曰喜

怒不適。食飲不節。寒溫不時。則寒汁流於腸中。流於腸中則蟲寒。蟲寒則積聚守於下管。則腸胃充郭。衛氣不營。邪氣居之。人食則蟲上食。蟲上食則下管虛。下管虛則邪氣勝之。積聚已留。留則癰成。癰成則下管約。其癰在管內者。即而痛深。其癰在外者。則癰外而痛浮。癰上皮膚熱。還音旋。晬音粹。

管後世作腕。癰壅同。據後論疾診尺篇第三節可比。

此言膈證有上下之分。而尤詳下膈之義也。膈者。膈膜也。前齊鳩尾。後齊十一椎。所以遮隔濁氣。不使上薰心肺也。然有為膈上之病者。乃氣使然。食飲一入。即時還出。有為膈下之證者。乃蟲使然。食飲周時。始復外出。但

帝明於上膈而昧於下膈。伯言下膈之始。由於喜怒。食飲寒煖。不能善調。以致寒汁流於腸中。則蟲因寒而聚

於下脘。膈上二寸為下脘。惟其聚於下脘。故在上之胃。在下之

腸。皆已充郭。衛氣不得上營。邪氣同居於腸胃之中。及

其人食。則蟲上食。而下脘始虛。隨致邪氣入於下脘。而

積聚已留矣。由是壅成。而下脘約也。其壅在下脘之內

者。即而按之。其痛深。其壅在下脘之外者。即而按之。其

痛乃浮。壅上之皮亦熱。此下膈之病。所以食飲晬時。而

還出也。按百病惟膈為難愈。後世之治膈者。並不能分

書。以關格為膈證。按本經終始經脈禁服篇。明是脈體。非格證也。豈不誤哉。

黃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微按其癰。視氣所行。先淺刺其

傍。稍內益深。還而刺之。毋過三行。察其沉浮。以為深淺。已

刺。必熨令熱入中。日使熱內。邪氣益衰。大癰乃潰。伍以叅

禁。以除其內。恬澹無為。乃能行氣。後以鹹苦化穀。乃下矣。

二內字納同。毋無同。伍互同。澹澹同。

此言刺下脘之癰者。必有其法也。輕按其癰。視其氣之

所行。先淺刺其癰之旁。稍納其鍼。而益深之。又旋而刺

之。至於其三。則不必復刺矣。察其癰之浮者。淺刺之。癰

之深者。深刺之。及已刺之後。必以火熨之。使熱入於其

中。日使內之。必熱。則邪氣漸衰。大癰乃潰。又互叅禁守

之法除其入內之事專一恬澹無為乃能行氣然後用
鹹苦等味以化其穀庶食飲從茲下矣

○憂恚無言第六十九

人有憂與怒以致無言蓋有其由故各篇

黃帝曰於少師曰人之卒然憂恚而言無音者何道之塞
何氣出行使音不彰願聞其方少師答曰咽喉者水穀之
道也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會厭者音聲之戶也口
唇者音聲之扇也舌者音聲之機也懸雍垂者音聲之閑
也頰頰者分氣之所泄也橫骨者神氣所使主發舌者也
故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頰頰不開分氣失也是故厭小
而疾薄則發氣疾其開闔和其出氣易其厭大而厚則開

闔難其氣出遲故重言也人卒然無音者寒氣客於厭則
厭不能發發不能下至其開闔不致故無音厭上聲

此詳言人之憂恚而無言者以寒氣之客於會厭也人
有二喉其一曰咽喉乃水穀之道也生於後其管通於
六腑其一曰喉嚨氣之所以上下者也生於前其管通
於五臟會厭者凡人用飲食必由會厭以掩喉嚨而後
飲食可過耳故喉嚨既為氣之上下則會厭為音聲之
戶口唇為音聲之扇舌為音聲之機猶弩之有機懸雍為音
聲之關頰頰為分氣之所泄橫骨為神氣之所使舌之
所發故人有鼻洞涕出不收者必其頰頰不開分氣相

失從鼻而誤出故耳。然人之言語所發實以會厭爲三厭小而薄則發氣速以其開闔利而出氣易也。若厭大而厚則發氣遲以其開闔難而出氣遲所以言語最重也。今人卒然無音者由夫寒氣客於會厭則厭不能發縱發亦不能下其開闔頗難所以至於無音也。

黃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足之少陰上繫於舌絡於橫骨終於會厭兩瀉其血脉濁氣乃辟會厭之脉上絡任脉取之天突其厭乃發也。辟闔同

此言即人之無音者而有刺之之法也。足少陰腎經所行之脉上繫於舌復絡於橫骨以終於會厭必兩次瀉

其血脉則濁氣乃闕除矣。然欲瀉其血脉者正以此會

厭之脉上絡於任脉天突之穴取此穴以刺之其厭乃

可發也。天突在頸結喉下四寸宛宛中鍼五分留三呼灸三壯

○寒熱第七十凡有癰瘰者其病必發寒熱故名篇

黃帝問於岐伯曰寒熱癰瘰在於頸腋者皆何氣使生岐伯曰此皆鼠瘻寒熱之毒氣也留於脉而不去者也

此言鼠瘻之所以發爲寒熱者以其毒氣之留於脉也。癰瘰者瘡名一名鼠瘻瘡生於頸腋兩脉間乃陽明少陽兩經之所屬也。正以鼠瘻有寒熱之毒氣留於其脉而不去耳。俗云鼠用飲食流涎於其中人誤用之所以毒氣感而生癰瘰今鼠之頸腋多塊其狀猶

瘰癧然。後世有用貓製藥方者。亦所以勝其毒耳。大義又見後論疾診尺篇。

黃帝曰。去之奈何。岐伯曰。鼠瘻之本。皆在於臟。其末上出於頸腋之間。其浮於脉中。而未內着於肌肉。而外為膿血者。易去也。黃帝曰。去之奈何。岐伯曰。請從其本。引其末。可使衰去。而絕其寒熱。審按其道。以予之。徐往徐來。以去之。其小如麥者。一刺知。三刺而已。素問骨空論亦有刺寒熱法。

此言刺瘰癧之有法也。鼠瘻之本。皆在五臟。其末上出於頸腋。浮於脉中。內未着於肌肉。外尚未成膿血者。斯易去也。去之之法。亦惟從其何臟之本。以引其在外之末。可使漸衰。而絕其寒熱。審按其所道。以取穴而與之。

鍼徐往徐來。以去其病。刺內有小如麥粒者。一刺則知。

其病之將去。三刺則病自已矣。

黃帝曰。決其生死。奈何。岐伯曰。反其目視之。其中有赤脉。

上下貫瞳子。見一脉。一歲死。見一脉半。一歲半死。見二脉。

二歲死。見二脉半。二歲半死。見三脉。三歲而死。赤脉不下。

貫瞳子。可治也。此節大義與本經論疾診尺篇相同。

此言決瘰癧之生死有法也。赤脉從上而下貫瞳子中。

凡死之遠近。以脉之如線者。多少為度。如無赤脉。下貫

瞳子者。其病可治也。

○邪客第七十一 客者感也。首節論邪之所感。故名篇末節八虛義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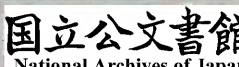
黃帝問於伯高曰。夫邪氣之客人也。或令人目不瞑。不卧。出者。何氣使然。伯高曰。五穀入於胃也。其糟粕津液宗氣。分爲三隧。故宗氣積於胸中。出於喉嚨。以貫心脈。而行呼吸焉。營氣者。泌其津液。注之於脈。化以爲血。以榮四末。內注五臟六腑。以應刻數焉。衛氣者。出其悍氣之慄疾。而先行於四末。分肉皮膚之間。而不休者也。晝日行於陽。夜行於陰。常從足少陰之分。間行於五臟六腑。今厥氣客於五臟六腑。則衛氣獨衛其外。行於陽。不得入於陰。行於陽。則陽氣盛。陽氣盛。則陽蹻陷。不得入於陰。陰虛。故目不瞑。此節

與本經五味篇論三焦之義相同

此伯高言人之目不瞑者。以其陽氣獨行於外。而內之陰氣亦虛也。夫邪之感於人身。令人目不瞑。或不卧。而出於外者。正以五穀入胃。下焦爲糟粕之隧。中焦爲津液之隧。上焦爲宗氣之隧。故宗氣積於胸中者。卽上焦也。出喉嚨。以貫心脈。而行呼吸。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總爲一息。則脈行六寸。凡人一日一夜。計有一萬三千五百息。則脈行八百一十丈。其營氣由中焦之氣。降於下焦。而生此陰氣者。泌其津液。注之於脈。化以爲血。以榮四支。內隨宗氣。以行於五臟六腑。經脈之中。而百刻之內。其脈數與刻數相應也。衛氣者由

下焦之氣以升於中上二焦而生此陽氣。但衛氣慄悍滑疾不隨宗氣以行。而先行於四末。分肉皮膚之間。而不休者也。晝行於陽經。夜行於陰經。然晝行陽經之時。如行足太陽經已畢。則必入於足少陰腎經。而又出行於陽經。行足陽明已畢。則亦必入於足少陰腎經。而又出行於陽經。諸陽皆然。正以陽氣迅而陰氣弱。故必一入而即出也。所謂常從足少陰之分。間行於五臟六腑者如此。大義見衛氣行篇今邪氣厥逆。客於五臟六腑。則衛氣獨衛其外。不得內入於陰。惟其不得內入於陰。則外之陽氣盛。而陽蹻之脈不得入於陰。致內之營氣虛。而陰

蹻之脈不得通於陽。陽盛而陰虛。此目之所以不瞑也。黃帝曰善治之奈何。伯高曰。補其不足。瀉其有餘。調其虛實。以通其道。而去其邪。飲以半夏湯一劑。陰陽已通。其卧立至。黃帝曰善。此所謂決瀆壅塞。經絡大通。陰陽和得者也。願聞其方。伯高曰。其湯方以流水千里已外者八升。湯之萬遍。取其清五升。煮之。炊以葦薪。火沸。置秫米一升。治半夏五合。徐炊。令竭。為一升半。去其滓。飲汁一小杯。日三稍益。以知為度。故其病新發者。覆杯則卧。汗出則已矣。久者。三飲而已也。秫音木。稷之粘者。此言治目不瞑。而不得卧者。有調其虛實之刺法。飲以



湯劑之方法也。陽蹻獨盛於外，則衛氣有餘也，不得入於陰，而陰虛，營氣不足也。當補其不足，而瀉其有餘。虛不足爲虛，有餘爲實，所以調其虛實，以通內外往來之道耳。然又飲以半夏湯一劑，則陰陽已通，其卧立至。其方以流水，來自千里外者八升，卽今之三升餘也。揚之萬遍，濾其清者五升，煮之，卽今之二升餘也。炊以葦薪，及火沸之時，又置秫米一升，卽今之四合餘也。治半夏五合，卽今之二合餘也。徐徐炊之，今竭至一升半，卽今之六合餘也。去其滓，飲汁一小杯，一日之內服之者三次，稍有所益，自有所覺，則漸可瞑矣。凡病新發者，覆杯

則卧，汗出則已。病久者，飲三次而已耳。

黃帝問於伯高曰：願聞人之肢節以應天地，奈何？伯高答曰：天圓地方，人頭圓足方，以應之。天有日月，人有兩目。地有九州，人有九竅。天有風雨，人有喜怒。天有雷電，人有音聲。天有四時，人有四肢。天有五音，人有五臟。天有六律，人有六腑。天有冬夏，人有寒熱。天有十日，人有手十指。辰有十二人，有足十指，莖垂以應之。女子不足二節，以抱人形。天有陰陽，人有夫妻。歲有三百六十五日，人有三百六十節。地有高山，人有肩膝。地有深谷，人有腋膈。地有十二經水，人有十二經脈。地有泉脈，人有衛氣。地有草蓂，人有毫

毛。天有晝夜。人有卧起。天有列星。人有牙齒。地有小山。人有小節。地有山石。人有高骨。地有林木。人有募筋。地有聚邑。人有胛肉。歲有十二月。人有十二節。地有四時。不生草。人有四肢。此人與天地相應者也。

此伯高備言人與天地相應也。女子不足二節。缺莖垂與二罩也。以抱人形故耳。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願聞持鍼之數。內鍼之理。縱舍之意。扞皮開腠理。柰何。脉之屈折。出入之處。焉至而出。焉至而止。焉至而徐。焉至而疾。焉至而入。六腑之輸於身者。余願盡聞。少叙別離之處。離而入陰。別而入陽。此何道而從行。

願盡聞其方。岐伯曰。帝之所問。鍼道畢矣。黃帝曰。願卒聞

之內納同。舍捨同。焉音烟。

此帝備問。用鍼之義。及經脉出入離合之處也。鍼有所持之法。所納之理。或縱鍼而不必持。或捨鍼而不復用。扞人之皮。以聞其腠理。此皆法之所當知也。其經脉有屈折出入之處。何所至而出。鍼何所至而止。鍼何所至而用。鍼則徐。何所至而用。鍼則疾。何所至而入。鍼且六腑之運於人身者。有別有離。何者。離陽而入於陰。何者。別陰而入於陽。此必有脉道。以為之行也。故備問之。

岐伯曰。手太陰之脉。出於大指之端。內屈循白肉際。至本。

節之後太淵留以澹外屈上於本節之下內屈與陰諸絡會於魚際數脉并注其氣滑利伏行壅骨之下外屈出於寸口而行上至於肘內廉入於大筋之下內屈上行膈陰入腋下內屈走肺此順行逆數之屈折也

屈讀為曲數上聲

此伯言手太陰經之脉有曲折出入順逆之數也手太陰肺經之脉出於大指之端少商穴內屈之以循白肉之際蓋白肉屬陰經赤肉屬陽經陰陽之經以赤白肉際為界也至本指即後有太淵穴大凡脉會太淵而留止於此澹滲諸經從外而曲上於本節之下又從內而曲與陰經諸絡會於魚際但數經之脉并注於此其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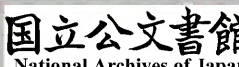
滑利伏行壅骨之下即掌後高骨也又外往少曲出於寸口之太淵穴而行故曰脉會太淵也上從經渠列缺孔最又至肘內之俠白穴入於大筋之上從內少曲上行膈之陰廉入腋下之雲門天府又內曲而走於肺此則從外而走內者為逆若自雲門中府以出少商則自內而出外者為順此乃順行逆數之屈折也

心主之脉出於中指之端內屈循中指內廉以上留於掌中伏行兩骨之間外屈出兩筋之間骨肉之際其氣滑利上二寸外屈出行兩筋之間上至肘內廉入於小筋之下留兩骨之會上入於胸中內絡於心肺

此伯言心主之脉。有曲折出入順逆之數也。心主之脉。即手厥陰心包絡之脉也。手少陰心經。本為君主之官。而此以包絡為心主者。正以其脉之所行。悉代君主而遂謂之心主之脉也。大義見下文其脉行於中指之端。中衝穴。從內少曲。循中指之內廉。以上留於掌中之勞宮穴。伏行於兩骨之間。外曲而行。出於兩筋之間。正骨肉之隙。大陵穴之所在也。其氣滑利。上於二寸之內關穴。又外屈。出行兩筋之間。上至肘之內廉。曲澤穴。入於小筋之下。留於兩骨之會。上入於胸之天泉天池。而內絡於心肺兩經。此乃心主順行逆數之屈折也。大義見前本輸篇第三節

黃帝曰。手少陰之脉。獨無腧何也。岐伯曰。少陰心脉也。心者。五臟六腑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其臟堅固。邪弗能容也。容之則心傷。心傷則神去。神去則死矣。故諸邪之在於心者。皆在於心之包絡。包絡者。心主之脉也。故獨無腧焉。

此承上文。而明手少陰心經。不必有治病之腧也。輸者。穴也。前本輸篇。止言心出於中衝云云。而不言心經者。豈心經。獨無治病之輸乎。非謂心經。無輸穴也。伯言少陰者。心之脉也。心為五臟六腑之大主。乃所以藏神者。故為精神之所舍也。其臟堅固。而邪弗能容。若邪容之。



則心傷而神去。人至於死矣。故凡諸邪之在心者。皆不在於心。而在於心之包絡。此包絡者。遂得以同於心主之脈。而卽以心主稱之也。故治病者。亦治心包絡之穴而已。獨不取於心之輪者。有以哉。

黃帝曰。少陰獨無輪者。不病乎。岐伯曰。其外經病。而臟不病。故獨取其經於掌後銳骨之端。其餘脈出入屈折。其行之疾徐。皆如手少陰心主之脈行也。故本輪者。皆因其氣之虛實。疾徐以取之。是謂因衝而瀉。因衰而補。如是者。邪氣得去。真氣堅固。是謂因天之序。

此承上文。而明心經之病。在外經。而不在內臟。所以止取神門之穴。而餘病。則取包絡而已。夫諸邪之在心者。皆治心之包絡。則少陰心經。獨不病乎。伯言心經之病。在於外經。凡經脈之行於外者。偶病耳。其心之內臟。則不容病者也。故外經有病。獨取其掌後銳骨之端。神門穴耳。其餘脈之出入曲折。所行之疾徐。皆於手厥陰心包絡之脈行也。故本經本輪篇。謂治手少陰者。卽治心包絡經。皆調其氣之虛實。疾徐以取之。是謂因邪氣所衝而瀉之。真氣衰而補之。如是者。則邪去而真固。有以循天道。四時之序矣。

黃帝曰。持鍼縱舍。柰何。岐伯曰。必先明知十二經脈之本。

未。皮膚之寒熱。脈之盛衰。滑濇。其脈滑而盛者。病日進。虛而細者。久以持大。以濇者為痛痺。陰陽如一者。病難治。其本末尚熱者。病尚在其熱。已衰者。其病亦去矣。持其尺。察其肉之堅脆。小大滑濇。寒溫燥濕。因視目之五色。以知五臟。而決死生。視其血脈。察其色。以知其寒熱痛痺。

此帝問持鍼。縱舍之法。而伯先以視病之法言之也。第四節。帝以持鍼之數。納鍼之法。縱舍之意。問之。而伯尚未言。故此以持鍼縱捨為問。伯言必先明知手足。十二經脈之本末。其各經何起何止也。皮膚之寒熱。各經之分肉。孰寒而孰熱也。及人迎氣口之脈。盛衰滑濇。其脈

之滑而盛者。病當日進。脈之虛而小者。病久以持。若大

而帶濇。當為痛痺。如人迎氣口若一。則脈為關格。病當

難治。

大義見四時氣
禁服終始等篇

胸腹為本。四支為末。凡本末尚熱

者。其病尚在。凡本末之熱。已衰者。其病亦去。不惟是也。

又必持其尺部。以察其肉之堅脆。脈之小大滑濇。體之

寒溫燥濕。即本經論疾診尺篇。所謂獨調其尺。以言其

病也。又以目為五臟六腑之精。

此語見本
經大惑論

視其目之五

色。以知其五臟。而決其死生。又視其血脈之陷下與否。

及血脈之五色。以知其寒熱痛痺。

大義見本
經經脈篇

斯可以行

持鍼縱舍之法矣。

黃帝曰持鍼縱舍余未得其意也岐伯曰持鍼之道欲端以正安以靜先知虛實而行疾徐左指執骨右手循之無與肉暴瀉欲端以正補必閉膚輔鍼導氣邪得淫洩真氣得居。

此伯始以持鍼縱捨之法言之也凡持鍼之道欲端以正安以靜先之病之虛實以行疾徐之法始用左指按其病人之骨右手循穴以施其鍼方鍼入時無與肉暴欲行瀉法必端以正欲行補法必閉其膚助鍼導氣斯邪氣可淫洩而散真氣得在內而居矣。

黃帝曰扞皮開腠理柰何岐伯曰因其分肉左別其膚微納而徐端之適神不散邪氣得去。

此同第四節扞皮開腠理之問而伯言其有法也所謂扞皮開腠理者因其分肉之在何經而扞分其皮以開其腠理而入刺之也先以左手別其皮膚然後右手微納其鍼而徐徐端正其鍼以入之斯乃扞皮開腠理之法其神氣自然不散而邪氣乃得以去矣。

黃帝問於岐伯曰人有入虛各何以候岐伯答曰以候五臟黃帝曰候之柰何岐伯曰肺心有邪其氣留於兩肘肝有邪其氣流於兩腋脾有邪其氣留於兩髀腎有邪其氣留於兩膕凡此入虛者皆機關之室真氣之所過血絡之

所遊邪氣惡血固不得住留住留則傷經絡骨節機關不得屈伸故病攣也

前四留字俱當作流惟流故留故下文住留之留准作流

此明言八虛可以候五臟也八虛者即下兩肘兩腋兩髀兩膕之間由五臟內虛以致虛邪客之而為病也肺之經脈自胸之中府以入兩肘之俠白等穴心之經脈自肘上極泉以行於少海等穴故肺心有邪其邪氣當流於兩肘也肝之經脈自足大指之大敦以行於腋下之期門等穴故肝有邪其邪氣當流於兩腋也脾之經脈自足大指之隱白以行於髀之血海等穴故脾有邪其邪氣當流於兩髀也腎之經脈自足心湧泉以行於

膕之陰谷等穴故腎有邪其邪氣當流於兩膕也

膝後曲處

為凡此入者皆機關之室真氣之所過血脈之所遊非

邪氣惡血可以住留之所若住留之則經絡傷而骨節機關不得屈伸其病當為拘攣矣其始也由五臟虛而邪氣流於八所其既也即八所而可以候五臟故曰八虛可以候五臟也

○通天第七十二

內言人有五等皆稟氣於天故名篇

黃帝問於少師曰余嘗聞人有陰陽何謂陰人何謂陽人少師曰天地之間六合之內不離於五人亦應之非徒一陰一陽而已也而畧言耳口弗能徧明也黃帝曰願畧聞

其意有賢人聖人。心能備而行之乎。少師曰。蓋有太陰之人。少陰之人。太陽之人。少陽之人。陰陽和平之人。凡五人者。其態不同。其筋骨氣血各不等。

此舉五等之人。而槩言之。非徒有陰人陽人而已也。

黃帝曰。其不等者。可得聞乎。少師曰。太陰之人。貪而不仁。下齊湛湛。好內而惡出。心和而不發。不務於時。動而後之。

此太陰之人也。內納同 惡去聲

此即太陰之人。而言之也。下齊湛湛者。內存陰險。外假謙虛。貌似下抑整齊。湛然無私也。好納而惡出者。有所得則喜。有所費則怒也。心和而不發。不務於時。動而後

之者。心似和氣。不即順應。而或有舉動。必已隨人後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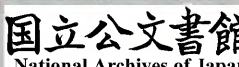
覘人利害。以為趨避也。其深情厚貌。奸狡虛詐之情如此。

少陰之人。小貪而賊心。見人有亡。常若有得。好傷好害。見人有榮。乃反愠怒。心疾而無恩。此少陰之人也。好俱去聲

此即少陰之人。而言之也。小貪者。比太陰之人。則小異耳。其心以賊害為主。則同於太陰之不仁也。人有所失。

彼則喜之。若已有得也。人有所榮。彼則怒之。若已有失也。好傷人。好害人。其心忌嫉。而無恩者如此。

太陽之人。居處於於。好言大事。無能而虛說。志發於四野。



舉措不顧是非為事如常自用事雖敗而無常悔此太陽之人也。

此即太陽之人而言之也。於於無爭之意好言大事無能而虛說即孔子之所謂其言之不怍則為之言難者是也。志發於四野者事不畏人知也。

左傳云譚湛謀於野則獲謀於室則

否此才性之蔽為事如常為事止庸常也自用者即中庸之所

謂愚而好自用也。

少陽之人諛諛好自貴有小小官則高自宜好為外交而不內附此少陽之人也。

此即少陽之人而言之也。諛諛者凡事自審也好自貴

者妄自尊貴也。

陰陽和平之人居處安靜無為懼懼無為欣欣婉然從物或與不爭與時變化尊則謙謙譚而不治是謂至治。

此即陰陽和平之人而言之也。無為懼懼欣欣者不因物感而遽有喜怒也。尊則謙謙者位尊而愈自謙抑也。

易曰謙尊而光譚而不治無為而治也。曰至治者不治之治也。

古之善用鍼灸者視人五態乃治之。盛者瀉之。虛者補之。

此結上文而言善用鍼灸者必視其五態而治之也。別

態之法見下第十節四節至六十八節

黃帝曰治人之五態奈何。少師曰太陰之人多陰而無陽。

其陰血濁其衛氣瀆陰陽不和緩筋而厚皮不之疾瀉不能移之。

此言治太陰之人之有法也多陰而無陽與少陰之人多陰而少陽者異矣惟陰多故陰血濁惟無陽故衛氣瀆惟多陰而無陽故陰陽不和况筋緩而皮又厚必當疾瀉以移其病也。

少陰之人多陰少陽小胃而大腸六腑不調其陽明脉小而太陽脉大必審調之其血易脫其氣易敗也。

此言治少陰之人之有法也胃小故陽明之脉小也腸大故手太陽小腸之脉大也血易脫而氣易敗故當詳審以調之與疾瀉太陰之人者不同也。

太陽之人多陽而少陰必謹調之無脫其陰而瀉其陽陽重脫者陽狂陰陽皆脫者暴死不知人也。

此言治太陽之人之有法也惟少陰故不可脫其陰惟多陽故當以瀉其陽若陽氣大瀉則陽至重脫其病爲狂若陰陽皆瀉而至於脫則當暴死不知人也。

少陽之人多陽少陰經小而絡大血在中而氣外實陰而虛陽獨瀉其絡脉則強氣脫而疾中氣不足病不起也。

此言治少陽之人之有法也惟絡脉大故獨瀉其絡脉則身強若瀉之太過以致氣脫而出速則中氣不足病

不能起也。

陰陽和平之人其陰陽之氣和。血脉調。謹診其陰陽。視其邪正。安容儀。審有餘不足。盛則瀉之。虛則補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此所以調陰陽。別五態之人者也。邪斜同

此言治陰陽和平之人之有法也。

黃帝曰。夫五態之人者。相與母故。卒然新會。未知其行也。何以別之。少師答曰。衆人之屬。不知五態之人者。故五五二十五人。而五態之人不與焉。五態之人。尤不令於衆者

也。母無同。卒音粹。別音驚。

此帝以難知五態之人為慮。而少師言常人不能知也。

下文乃詳言之。

黃帝曰。別五態之人奈何。少師曰。太陰之人其狀黢黢然。黑色。念然下意。臨臨然。長大。臃然未僂。此太陰之人也。

此言太陰之人之態也。黢黢甚黑。念然下意。即上文下齊。湛湛之意也。臨臨然。長大之貌也。其臃雖長大。然直身。而非偻僕之狀也。

少陰之人其狀清然。竊然固。以陰賊。立而躁嶮。行而似伏。此少陰之人也。

此言少陰之人之態也。清然者。言貌似清也。竊然者。消沮閉藏之貌。雖曰清然。竊然實以陰險賊害為心。即上

文所謂賊心者而始有此態也其立也躁則不靜儉則
覘望其行也伏如偃僕此其內藏沉思反側之心故耳
較之太陰之人長大其脰然未偃僕此狀可以辯耳

太陽之人其狀軒軒儲儲反身折脰此太陽之人也

○此言太陽之人之狀也車之向前曰軒軒軒然者猶俗
云軒昂也儲儲者挺然之意若反其身而在後視之則
其脰似折亦不檢之態也

少陽之人其狀立則好仰行則好搖其兩臂兩肘則常出
於背此少陽之人也

此言少陽之人之態也據其態乃多動少靜非檢身若

不及之道也

陰陽和平之人其狀委委然隨隨然顚顚然愉愉然
然然豆然衆人皆曰君子此陰陽和平之人也

此言陰陽和平之人之態也委委然安重貌詩君子偕
老章有委

隨隨然不急遽也顚顚然尊嚴貌詩卷阿篇
顚顚昂昂愉愉
然和悅也論語云愉
愉如也矍矍然周旋貌禮云周旋中
規折旋中矩豆豆

然不亂貌君子者自聖人以至成德之士皆可以君子

稱也禮運云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謹於禮者也蓋指禹
湯文武成王周公又詩指文王為豈第君子則聖

人亦可以
君子稱也

黃帝內經靈樞註證發微卷之八

